

证券代码：837034

证券简称：爱索能源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晶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,713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李琛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情况：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（2021 年 11 月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予以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中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公司章程的最终修订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、工商核准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向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403,19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李晶及其配偶蔡茂林系关联交易主体，因此李晶作为本次交易的关联股东，北京爱科索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作为李晶直接控制的股东，回避本次表决。回避股东持有股份数为 23,310,009 股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1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高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吕喆、张明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高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9日